

大成核心双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2 年 1 月 21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2 年 01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1 年 10 月 0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大成核心双动力混合
基金主代码	09001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 年 6 月 22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1,081,096.46 份
投资目标	以稳健的投资策略为主，采用合理的方法适当提升风险收益水平，力争获取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中长期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自上而下的方式实施大类资产间的战略配置，并采用“核心-双卫星”策略管理股票资产。
业绩比较基准	75%×沪深 300 指数+25%×中证综合债券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主动投资的混合基金，预期风险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基金，高于债券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1 年 10 月 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498,726.68
2. 本期利润	-527,586.61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249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3,746,789.60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601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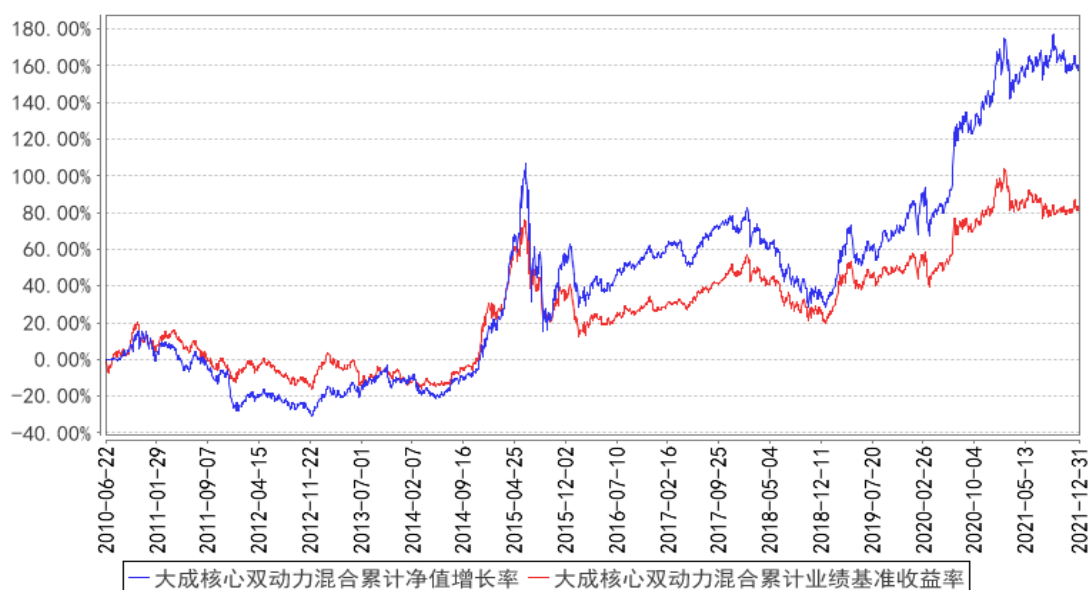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54%	0.63%	1.49%	0.59%	-3.03%	0.04%
过去六个月	-1.72%	0.80%	-3.28%	0.77%	1.56%	0.03%
过去一年	3.56%	0.98%	-2.39%	0.88%	5.95%	0.10%
过去三年	99.63%	1.11%	51.38%	0.96%	48.25%	0.15%
过去五年	67.67%	1.05%	44.62%	0.90%	23.05%	0.15%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160.22%	1.27%	83.08%	1.07%	77.14%	0.2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大成核心双动力混合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 注：1、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
- 2、本基金于 2015 年 7 月 22 日由大成核心双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更名为大成核心双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苏秉毅	本基金基金经理， 指数与期货投资部 副总监	2016 年 3 月 4 日	-	17 年	清华大学经济学硕士。2004 年 9 月至 2008 年 5 月就职于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运作部。2008 年加入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担任规划发展部高级产品设计师、数量与指数投资部总监助理，现任指数与期货投资部副总监。2012 年 8 月 28 日至 2014 年 1 月 23 日任大成中证 500 沪市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经理。2014 年 1 月 24 日至 2014 年 2 月 17 日任大成健康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2 年 2 月 9 日至 2014 年 9 月 11 日任深证成长 4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及大成深证成长 4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经理。2012 年 8 月 24 日起任中证 500 沪市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

					<p>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8 月 25 日任大成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3 年 2 月 7 日起任大成中证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 年 6 月 5 日起任大成深证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 年 6 月 29 日至 2020 年 11 月 13 日任大成中证互联网金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3 月 4 日起任大成核心双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 年 6 月 26 日起任大成景恒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4 月 23 日起任大成智惠量化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国籍：中国</p>
--	--	--	--	--	--

注：1、任职日期、离任日期为本基金管理人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无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规范基金运作和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的原则和制度。基金管理人运用统计分析方法和工具，对旗下所有投资组合间连续 4 个季度的日内、3 日内及 5 日内股票及债券交易同向交易价差进行分析，针对同一基金经理管理的多个投资组合及公私募兼任基金经理管理的多个投资组合的投资交易行为加强了公平交易监测与分析，包括对不同时间窗下（同日、3 日、5 日、10 日）反向交易和同向交易价差监控的分析。分析结果表明：债券交易同向交易频率较低；部分股票同向交易溢价率较大主要来源于投资策略差异、市场因素（如个股当日价格振幅较高）及组合经理

交易时机选择，即投资组合成交时间不一致以及成交价格的日内较大变动导致个别些组合间的成交价格差异较大，同时结合交易价差专项统计分析，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异常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未发现存在异常交易行为。主动投资组合间股票交易存在 2 笔同日反向交易，原因为流动性需要。主动型投资组合与指数型投资组合之间或指数型投资组合之间存在股票同日反向交易，但不存在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股当日成交量 5% 的情形；主动投资组合间债券交易存在 5 笔同日反向交易，原因为流动性需要或合规比例调整。投资组合间相邻交易日反向交易的市场成交比例、成交均价等交易结果数据表明该类交易不对市场产生重大影响，无异常。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四季度，疫情再度抬头，全球经济复苏又再受阻。而在通胀的制约下，各国央行所能采取的措施并不丰富。疫情发生以来的事例已经说明，单纯的释放流动性对提振经济作用有限，并可能带来资产价格膨胀、贫富差距扩大、社会动荡的副作用。国内流动性释放较为克制，货币政策空间相对较大，但也同样受到输入性通胀和信用宽松路径不畅的掣肘。同时，国内防疫措施较为严格，也必然要牺牲短期经济发展。

宏观环境不理想，流动性也没有进一步宽松，股票市场四季度没有大行情也是情理之中。宽基指数总体窄幅震荡，虽然十二月曾伴随着北上资金流入冲高一波，但很快就又再回落。沪深 300 指数本季度小幅上涨 1.52%。虽然宽基指数波动不大，但板块依旧分化严重，且带有强烈的反转特征。上季度风光无限的周期板块深度回调，煤炭、钢铁行业领跌各一级行业；而表现最好的则是过去几年表现最差，本季借元宇宙概念反弹的传媒行业。小市值因子也表现优异，国证 2000、中证 1000 等中小盘指数明显强于大市。

本基金四季度的策略和上季度基本保持一致，基于基金契约，精选沪深 300 成分股，并同时控制行业暴露，构建了核心组合；同时选择业绩持续增长、估值合理的成长股作为进攻组合。

四季度市场风格切换显著，成长风格出现了回调，受此影响，本季度基金 A 类份额净值小幅下跌 1.54%，落后于沪深 300 指数。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601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54%，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49%。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曾出现了连续 60 个工作日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我公司已根据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要求拟定相关应对方案上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8,174,533.74	83.00
	其中：股票	28,174,533.74	83.00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725,785.59	16.87
8	其他资产	44,844.03	0.13
9	合计	33,945,163.36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135,712.00	0.40
B	采矿业	597,447.00	1.77
C	制造业	13,143,073.83	38.95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72,424.00	0.81
E	建筑业	264,619.00	0.78
F	批发和零售业	213,457.00	0.63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650,755.80	1.93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813,891.36	2.41
J	金融业	11,282,452.75	33.43
K	房地产业	373,167.00	1.11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73,247.00	0.51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9,808.00	0.06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56,882.00	0.17

0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118,243.00	0.35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59,354.00	0.18
S	综合	-	-
	合计	28,174,533.74	83.49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无。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999	招商证券	63,600	1,122,540.00	3.33
2	601688	华泰证券	57,400	1,019,424.00	3.02
3	600036	招商银行	20,600	1,003,426.00	2.97
4	601166	兴业银行	47,900	912,016.00	2.70
5	600030	中信证券	33,600	887,376.00	2.63
6	601328	交通银行	176,100	811,821.00	2.41
7	601658	邮储银行	153,400	782,340.00	2.32
8	600919	江苏银行	133,700	779,471.00	2.31
9	002142	宁波银行	19,140	732,679.20	2.17
10	601838	成都银行	59,800	717,600.00	2.13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无。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无。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无。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无。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无。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无。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无。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1、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之一招商银行（600036.SH）的发行主体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7 日因为同业投资提供第三方信用担保、为非保本理财产品出具保本承诺，部分未按规定计提风险加权资产等，受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处罚（银保监罚决字〔2021〕16 号）。本基金认为，对招商银行的处罚不会对其投资价值构成实质性负面影响。

2、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之一邮储银行（601658.SH）的发行主体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2 日因违规向部分客户收取唯一账户年费和小额账户管理费等，受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处罚（银保监罚决字〔2021〕23 号），于 2021 年 8 月 13 日因违反账户管理相关规定，受到中国人民银行处罚（银罚字〔2021〕16 号）。本基金认为，对邮储银行的处罚不会对其投资价值构成实质性负面影响。

3、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之一交通银行（601328.SH）的发行主体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3 日因理财业务和同业业务制度不健全等，受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处罚（银保监罚决字〔2021〕28 号），于 2021 年 8 月 13 日因违反信用信息采集、提供、查询及相关管理规定，受到中国人民银行处罚（银罚字〔2021〕23 号）。本基金认为，对交通银行的处罚不会对其投资价值构成实质性负面影响。

4、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之一兴业银行（601166.SH）的发行主体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3 日因违反信用信息采集、提供、查询及相关管理规定，受到中国人民银行处罚

（银罚字〔2021〕26 号）。本基金认为，对兴业银行的处罚不会对其投资价值构成实质性负面影响。

5、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之一宁波银行（002142.SZ）的发行主体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9 日因信用卡业务管理不到位，受到宁波银保监局处罚（甬银保监罚决字〔2021〕81 号）。本基金认为，对宁波银行的处罚不会对其投资价值构成实质性负面影响。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5,319.13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37,772.27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772.26
5	应收申购款	980.37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44,844.03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无。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无。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1,468,485.42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416,454.58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803,843.54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1,081,096.46
-------------	---------------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无。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无。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无。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大成核心双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文件；
- 2、《大成核心双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大成核心双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大成核心双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基金名称、基金类别以及修订基金合同部分条款的公告》；
- 5、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文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 6、本报告期内在规定报刊上披露的各种公告原稿。

9.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的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或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http://www.dcfund.com.cn> 进行查阅。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1 月 21 日